

2024年
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城乡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以及环卫作业标准。

（二）参与拟订城乡环境卫生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具体实施。

（三）负责全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公路、交通部门管理除外）。

（四）负责全区城乡环境卫生设施、设备的建设、维护和管理；负责环卫专项资金使用和国有资产管理。

（五）负责全区建筑余泥渣土排放日常管理。

（六）负责全区“门前三包”卫生责任制的落实。

（七）负责城乡环境卫生宣传教育，普及城乡环境卫生法律知识和科学知识，提高公民的城乡环境卫生意识。

（八）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行政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内设5个副科级机构：

（一）办公室

负责组织协调局机关政务；负责局机关文秘、督办、档案、信息、保密、综治、统计工作；负责局机关接待和后勤服务工作。

（二）环卫科

参与拟订城乡环境卫生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对环卫作业部门进行业务指导和培训工作；对环卫作业质量进行量化考核检查；负责环卫作业招标管理工作；负责安全生产工作。

（三）人事教育科

负责党务、组织人事、纪检监察、劳动工资、社会保险、职工教育及职称评聘、计划生育、工青妇、老干部等工作。

（四）计财科

负责编制环境卫生城市维护费年度支出预算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管理；负责环卫专项资金使用和国有资产管理；负责局机关财务管理并检查、指导下属单位的财务计划和收支管理工作；对经营和服务收费实行管理。

（五）设施建设科

研究拟订环境卫生设施发展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负责环境卫生设施、设备的建设、维护和管理；负责本局所属物业的日常管理和维修、改建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江南所、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江北所、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清运中心、梅州市市区余泥渣土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9,783.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7.16
		九、卫生健康支出	94.2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599.35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3.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783.81	本年支出合计	9,783.8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783.81	支出总计	9,783.8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9,783.81	9,783.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7.16	907.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7.16	907.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7.07	617.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39	193.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70	96.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27	94.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27	94.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27	94.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599.35	8,599.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599.35	8,599.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599.35	8,599.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3.03	183.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3.03	183.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03	183.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783.81	2,862.74	6,921.0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7.16	90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7.16	90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7.07	617.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39	193.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70	9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27	9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27	9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27	9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599.35	1,678.28	6,921.07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599.35	1,678.28	6,921.07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599.35	1,678.28	6,921.0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3.03	183.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3.03	183.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03	183.0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783.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7.16
		九、卫生健康支出	94.2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599.35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3.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783.81	本年支出合计	9,783.8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783.81	支出总计	9,783.8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783.81	2,862.74	6,921.07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7.16	907.16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7.16	907.16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617.07	617.0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39	193.39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70	96.7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94.27	94.27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27	94.27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94.27	94.27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8,599.35	1,678.28	6,921.07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599.35	1,678.28	6,921.07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599.35	1,678.28	6,921.07
[221]住房保障支出	183.03	183.0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83.03	183.0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83.03	183.03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862.74
[301]工资福利支出	2,118.47
[30101]基本工资	447.76
[30102]津贴补贴	357.28
[30107]绩效工资	742.6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3.3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96.7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27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2
[30113]住房公积金	183.0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69
[30201]办公费	19.95
[30202]印刷费	5.00
[30203]咨询费	3.50
[30204]手续费	0.30
[30205]水费	1.00
[30206]电费	5.00
[30207]邮电费	7.00
[30209]物业管理费	2.50
[30211]差旅费	1.50
[30213]维修（护）费	1.50
[30217]公务接待费	0.50
[30218]专用材料费	0.80
[30226]劳务费	6.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8]工会经费	23.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7.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7.07
[30302]退休费	617.07
[310]资本性支出	21.51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1.51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6,921.0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921.07
[30226]劳务费	22.03
[30227]委托业务费	6,899.04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27.20	127.20	0.00	0.00
“三公”经费	3.00	3.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50	2.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0	0.5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862.74	2,862.74	2,862.74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2,862.74	2,862.74	2,862.74	0.00	0.00	0.00	0.00
人员经费	2,735.54	2,735.54	2,735.54	0.00	0.00	0.00	0.00
公用经费	127.20	127.20	127.2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921.07	6,921.07	6,921.07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6,921.07	6,921.07	6,921.07	0.00	0.00	0.00	0.00	
梅江区环卫作业市场化服务项目	6,899.04	6,899.04	6,899.04	0.00	0.00	0.00	0.00	1.通过市场化引入第三方专业公司统筹进行清扫保洁等工作，有偿融入市场化主体，实现梅江区“一把扫帚扫到底”目标； 2.通过大范围的机械化作业提升清扫保洁水平，提高一线工人的工作效率，实现梅江区环卫清扫保洁水平达到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标准； 3.通过环卫服务专业团队进驻实施企业化管理模式，提高一线作业人员的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因人而异地建立激励机制，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的工资待遇，有效解决环卫用工长期存在的“招工难、用工难、留工难”问题。至2025年在梅江区范围，涵盖各镇（街）建成区以外范围，逐步推进环境卫生城乡一体化和市场化改革，真正实现梅江区全域“一把扫帚扫到底”。
其他环卫保障经费（余泥渣土管理中心临聘人员经费）	22.03	22.03	22.03	0.00	0.00	0.00	0.00	对城区余泥渣土排放、受纳、运输的日常管理，对余泥渣土排放、建筑垃圾处置进行审核等相关手续，维持梅江区环境干净整洁。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9,783.81万元，比上年增加2,189.39万元，增长28.83%，主要原因是：一是2024年新增梅江区环卫作业市场化服务项目6899.04万元；二是2024年减少了2023年部门项目聘请人员工资经费和城乡卫生协管员及保洁员经费合计4416.41元；三是2023年环卫运转经费1700万元纳入财政统筹，不列入当年部门预算；支出预算9,783.81万元，比上年增加2,189.39万元，增长28.83%，主要原因是一是2024年新增梅江区环卫作业市场化服务项目6899.04万元；二是2024年减少了2023年部门项目聘请人员工资经费和城乡卫生协管员及保洁员经费合计4416.41元；三是2023年环卫运转经费1700万元纳入财政统筹，不列入当年部门预算。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0.2万元，增长7.14%，主要原因是按照往年实际支出，合理编制“三公”经费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万元，比上年增加0.5万元。）比上年增加0.5万元，增长25%，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公务车辆已经购置多年，按实际需要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0.5万元，比上年减少0.3万元，下降37.50%，

主要原因是单位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和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27.2万元，比上年减少12万元，下降8.62%，主要原因是2024年预计8人退休，办公经费开支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97.6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0.18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7.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4月25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104.65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0,525.16平方米，车辆16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2.06万元，主要是5台空调、10台液晶显示器、3台碎纸机以及办公家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梅江区环卫作业市场化服务项目	6899.04	1. 通过市场化引入第三方专业公司统筹进行清扫保洁等工作，有偿融入市场化主体，实现梅江区“一把扫帚扫到底”目标；2. 通过大范围的机械化作业提升清扫保洁水平，提高一线工人的工作效率，实现梅江区环卫清扫保洁水平达到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标准；3. 通过环卫服务专业团队进驻实施企业化管理模式，提高一线作业人员的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因人而异地建立激励机制，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的工资待遇，有效解决环卫用工长期存在的“招工难、用工难、留工难”问题。至2025年在梅江区范围，涵盖各镇（街）建成区以外范围，逐步推进环境卫生城乡一体化和市场化改革，真正实现梅江区全域“一把扫帚扫到底”。
其他环卫保障经费（余泥渣土管理中心临聘人员经费）	22.03	对城区余泥渣土排放、受纳、运输的日常管理，对余泥渣土排放、建筑垃圾处置进行审核等相关手续，维持梅江区环境干净整洁。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